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縣湖口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湖所民字第115320015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役男曾俊康因未居住於戶籍地，致「新竹縣115年第e0258梯次陸軍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徵集令」無法送達，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79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應受送達人姓名：曾俊康(89年次、身分證字號：J1230\*\*\*\*)。
- 二、應受送達人因戶籍設籍於湖口鄉戶政事務所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，請於公告日起20日內攜帶身分證及印章逕向戶籍地新竹縣湖口鄉公所民政課(新竹縣湖口鄉中央街1號)洽領，逾期即視同送達。
- 三、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第3條第1項第5款：居住處所遷移，無故不申報，致未能接受徵兵處理者，處5年以下有期徒刑，請勿延誤，特此公告。

鄉長 吳淑君